

虞城县田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
虞城县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
性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 虞城县田庙镇人民政府

乙方(全称): 河南国宇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虞城县田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虞城县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虞城县田庙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虞城县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

2. 工程地点: 虞城县田庙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乙方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伍万柒仟肆佰元叁角贰分 (¥1857400.32 元);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实施施工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作为预付款,金额 1114440.19 元;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将 3% 的质保金打到甲方财政指定账户,金额 55722.00 元,甲方收到质保金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安建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如有）；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虞城县田庙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须经双方书面签署并加盖公章方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唐永攀